

## 交通秩序整治

# 整治交通 看我们淮南这样做

本报讯(记者 张明星)7月27日上午,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召开全国文明城市交通秩序整治动员大会。淮河早报、淮南网记者从动员大会上获悉,为进一步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,营造安全、畅通、有序的交通环境,从即日起至12月底,我市交警部门将开展交通秩序集中整治行动。

整治行动将朝阳路(广场路至淮舜路路段)、和悦大街(国槐路至杜鹃路)、淮河大道(民惠街至洞山路路段)、洞山路(泉山路至淮舜路路段)、龙湖路(舜耕路至湖滨路)等设置为“严管路段”。交警部门将深入开展文明交通出行、车辆规范停放、交通设施完善的专项整治,以实现我市城区交通秩序明显提升为目标,即车辆停放秩序管理明显提升、路口路段动态交通秩序明显提升、市民文明

交通意识明显提升、交通设施完善水平明显提升。

整治行动期间,交警部门将加强所有机动车道、非机动车道、人行道、门前广场的机动车违停管理,通过疏堵结合,规范车辆停放。针对城区行人、非机动车闯红灯、横穿马路;非机动车不各行其道、逆向行驶、不上牌,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、车窗抛物等交通违法行为,交警部门将采取“集中整治”+“常态治理”+“流动小分队”的严管重罚措施,形成重拳整治的高压严管态势。通过采集信息口头警告、滞留观看警示视频、发朋友圈集点赞等方式,对电动车驾乘人员不戴安全头盔进行查纠。同时,交警部门从即日起至9月底,开展路口“机动车实线变道”专项整治行动,加大机动车实线变道处罚。



图片由市交警支队提供

## 别让公德“钓”落文明受伤

万翔

夏季,不少市民选择走进公园避暑、赏景、锻炼身体。然而,有人却把公园水面当成了自家“一亩三分地”,肆意垂纶,乐不思蜀。本报报道,记者接到市民反映,通过走访发现,我市人民公园、周集坝公园、龙湖公园有大量的夜钓者,趁着晚风夜色“一展身手”,往来市民一肚子意见。

在这些夜钓者眼里,公园既然是公共休闲娱乐场所,所有的环境设施为大家所共享,公园水面既然可以赏景、休闲,也自然可以垂钓;尽管如此,钓鱼毕竟是“拿了东西装自己腰包”,大白天太热、目标又太明显,于是来个夜钓,没啥人管又能钓个痛快,既满足了休闲、纳凉,又有“物质收获”,可谓“一举多得”!

公园既然是公共场所,那公园里的一切都归社会全民共享,你把公园里的鱼钓回了家,究竟算什么行为呢?想想都让人脸红。况且应当认识到,公园垂钓会导致鱼类数量、种类下降,致使藻类过度生长;垂钓者投饵打窝,所用的饵料也可能对水质造成污染,长此以往,必然破坏公园生态环境。此外,垂钓者随意踩踏岸边植物,同样会破坏现有绿地景观与水生植物;其垂钓时丢弃的烟头、塑料瓶、纸屑等垃圾,也会污染水面,增加环境清理难度;而夜钓扎堆、行走,还会有滑落水面的危险,威胁到人身安全……

没有规矩,不成方圆。公园既然是公共休闲娱乐场所,按照规定,跳水、游泳、捕鱼、垂钓等等都是不文明行为。你的一次任性,“钓”落的是公德,伤害的是文明,其效仿追随与负面效应必将令公益受损、城市蒙羞、创城遇阻,贪小便宜,终将吃大亏!

针对此行为,公园管理方应切实担负责任,设立警示牌,加大禁止垂钓的宣传,还可采取增配记录仪器设备、增加监管人员24小时巡查等措施有效监管。若要杜绝此类行为,还需要垂钓者的提高认识和自觉自律。

中国有句老话:钓胜于鱼。公园夜钓,可能更多是为了追求垂钓的享受和参与的乐趣,既然如此,应该去合规合适的地方垂钓,何必让“独乐乐”恼了“众乐乐”。



## 向全市物业服务行业发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《倡议书》

本报讯(记者 张雪峰)在淮南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会召开后,7月下旬,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迅速行动,向全市物业服务企业发出《倡议书》: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,物业人要争当排头兵。”

积极参与,从我做起。《倡议书》提出,文明城市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,是为群众谋福利、为淮南谋发展的战略举措,是淮南市民的共同心愿。各物业服务企业要自觉投身到文明城市的创建行列,从我做起,从现在做起,从一言一行做起,以实际行动践行文明承诺,以模范行为影响身边的人,做文明创建的参与者、实践者和传播者。将工作岗位作为传播文明的窗口,通过文明服务、文明管理,自觉维护物业服务行业形象,做爱岗敬业的标兵、干事创业的先锋、勇于奉献的模范。

立足本职,践行文明。《倡议书》要求,各物业服务企业要踊跃投入到创建活动中,切实提升物业服务水平,推动和谐社区建设,构建物业和居民的和谐人际关系。要全面开展小区环境综合整治,做好公共设施管理和维

护;对小区内城市管理违法违纪行为履行劝阻、制止、报告职责;全面清除卫生死角,清理公共部位杂物、“牛皮癣”广告等;合理安排小区车辆停放,保持消防通道畅通,无飞线充电现象;绿化修剪养护到位,无侵占损毁绿地、随意晾晒、毁绿种菜等现象;引导垃圾分类投放,保持垃圾桶点洁净;积极引导业主文明养犬;以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为文明创建做出贡献。

加强宣传,营造氛围。《倡议书》强调,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充分认识文明城市创建的重要意义,加大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宣传。积极配合属地街道社区,联合业委会,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、业主交流群、宣传公告栏、电子屏、电梯厅、横幅以及社区活动等方式开展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”“党建引领,红色物业”“市民文明公约”等主题鲜明的公益宣传活动,加大文明创建宣传力度。引导业主自觉遵守管理规约、遵守公共道德规范,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,提高广大业主(居民)对文明城市创建的知晓、支持及参与度,力争做到人人认同、人人知晓、人人参与、人人受益,共同构建互助友爱,文明和谐邻里关系。

## 凝心聚力 共创文明城市

本报讯(记者 柏雪 通讯员 张丹丹)为进一步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,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再上新台阶,近日,八公山区新庄孜街道建东社区坚持“创城为民、创城靠民、创城利民”理念,与结对共建单位市总工会联合开展“凝心聚力 共创文明城市”志愿服务活动。

活动现场,志愿者们统一着装,身穿红色志愿者服务马甲,分为2组,在网格员的带领下,分别在建南小区东、西区进行“扫楼”,对每个单元楼栋逐一排查,清理楼道堆积的杂物、不放过一个卫生死角,整治飞线充电、引导居民规范按位停放非机动车辆;劝阻部分居民乱扔垃圾、烟头和随地吐痰等不文明行为;用夹子把可视的垃圾、烟头捡进垃圾桶。

同时,志愿者们还耐心地向小区居民讲解创建文明城市的重要性,积极鼓励居民参与到创建工作中来,从自我做起,从身边小事做起,自觉爱护公共设施,不乱扔垃圾,不乱堆乱放,规范言行,倡导大家以身作则,以实际行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,共同打造美丽整洁的小区新面貌。

通过此次活动,建东社区加强了与结对共建单位的密切联系,加强交流合作,积极发挥自身优势。通过开展宣传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、入户走访等多种方式共同开展好文明创建活动,切实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,把文明创建工作落到实处、落到细处,营造文明和谐的社区氛围。